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重人科纪委〔2024〕1号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加强2024年劳动节、端午节期间 纪律作风建设的通知

各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部门：

劳动节、端午节将至，为持续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纠“四风”树新风，推动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营造风清气正的育人环境和崇廉尚俭的节日氛围。现就加强劳动节、端午节期间作风建设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主体责任落实

学校各级党组织、各部门要切实担负起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抓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的有利契机，发扬彻底的自我革命精

神，常抓不懈、久久为功，坚决筑牢中央八项规定堤坝，把节日期间驰而不息纠正“四风”的各项要求作为一项严肃的政治任务，及时作出部署，严明纪律要求，克服松劲歇脚、疲劳厌战情绪，确保压力传导到底、责任落实到位、工作务实有效。各级党组织书记和领导干部要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和“一岗双责”，旗帜鲜明反对“四风”，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以更加坚定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坚持不懈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

二、紧抓关键少数，严明节日纪律规矩

节日期间要时刻紧绷规矩纪律这根弦，自警自省自重，守住行为底线，坚持在作风建设中将自己摆进去，确保务实节俭、文明廉洁过节。结合节日特点，既要紧盯“老毛病”，又要防止“新表现”。严禁组织和参加公款吃喝、超标准接待；严禁公款旅游或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等安排的旅游活动；严禁违规接受管理和服务对象以及其他利益相关人宴请、娱乐安排、礼品礼金，特别是通过快递物流、微信红包、支付宝转账、电子充值券等方式收受礼品礼金；严禁违规出入私人会所或其他不向公众开放的场所；严禁巧立名目，以讲课费、课题费、咨询费等名义变相收送礼；严禁餐饮浪费和其他奢侈浪费行为；严禁违规参加老乡会、校友会、战友会；严禁对涉及师生切身利益事项不担当、不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三、落实整治要求，严格依规执纪监督

各单位认真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强化底线思维，严守纪律规矩，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改进调查研究、规范出访考察、改进新闻报道、厉行勤俭节约，还要加强督促检查并严格落实节日期间的值班执守规定，严禁带班和值班期间擅离职守；学校纪委将畅通信访举报渠道，加大问题线索督查督办力度，严肃查处党员干部不收敛、不收手、明知故犯、顶风违纪等行为，对违纪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四、严肃追责问责，持续推进精准施治

节点是监督检查的“重点”。二级学院、机关党支部纪检委员要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积极协助党组织书记做好监督提醒工作。学校纪委职能部门要提前谋划部署、强化监督执纪，聚焦监督重点，加强对违反公务接待管理规定相关问题的监督检查，加强对隐形变异问题及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等不正之风的集中整治，综合施策纠治节日“四风”问题，持续释放一严到底的强烈信号。坚持发挥群众监督作用，畅通信访举报渠道，采取“四不两直”、明察暗访等形式加强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对失职渎职造成严重后果的精准问责，促进全校劳动节、端午节风清气正、安全稳定。

学校纪律作风建设监督电话：42432660；举报邮箱：jwb@cqrk.edu.cn。

特此通知

中共重庆人文科技学院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年4月30日

重庆人文科技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4年4月30日印发
